

代表委员为“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推进网络医疗建设提升诊疗效率

两会热点

□ 本报记者 赵晨熙

医疗是重要民生问题,推进卫生健康体系建设是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内容之一。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推进卫生健康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健康中国行动,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规范发展。

《法治日报》记者注意到,从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以来,连续三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对“互联网+医疗健康”均有提及。

在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过程中,互联网、大数据等数字技术无疑将成为助力医疗健康产业实现全面突破与发展的核心力量,如何推进网络医疗建设也成为了众多代表委员关心的话题。

促进医疗信息共享互通

“目前我国医疗行业数字化和智慧化的建设进程相对缓慢,不仅医院之间存在‘数据孤岛’现象,而且医院内部也是重复建设,使得医疗信息不能有效共享互通,造成公众对挂号就诊的意见较大,也制约了医院诊疗效率的提

升。”全国人大代表、中创美巢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冯琪雅说,由于医院之间不能共享电子病历和检查检测结果,对患者来说,即便在同一家医院,每次就诊也要至少进行两次挂号或缴费,患者检测排队时间较长,而诊疗时间较短,如果患者在不同医院之间就诊,更是要来回奔波不断重复这些就诊流程,导致患者对医院就诊体验意见很大。

而对医院来说,患者的预约难、缴费难、重复检测等抱怨,容易导致医患纠纷的发生。

对此,冯琪雅建议,利用人工智能和物联网等新技术,加快推进以健康云为中心的医疗物联网和医院数字化、智慧化的建设,推动医保体系的数字化支付,促进医院之间的电子病历、检查检测结果等信息的共享互通,带动分级诊疗体系的发展。

“具体来说,就是以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来构建‘健康云’平台,连接医院、政府、医生、公众和医药器械供应商,实现在线建档、预约挂号、智能导诊、诊间支付,线上查询检验检查结果,各医院之间诊断和检测结果互认互通等便民措施,并充分发挥社区医院在分级诊疗体系中的作用,提升效率,降低成本。”冯琪雅说。

作为一名医务工作者,全国人大代表、湖北省十堰市太和医院院长罗杰深知推进医疗

机构间信息共享的重要性,他建议,通过建立一体化的全民健康信息系统,实现医疗机构之间的信息共享,医师能全面了解患者的健康信息和病史,从而减少重复检查和重复治疗,节省医疗资源,提高医疗效率。

出台法律规制网络互助

网络医疗健康互助模式是由网络互助平台为加入会员提供互助服务的一种互助共济机制,发端于2011年,近年来逐渐成为除全国医保和商业保险之外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的重要补充,丰富了我国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全国人大代表、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院长李秋常年关注网络互助模式的发展,在调研过程中,她发现当前网络互助存在一些问题,比如部分网络互助平台运营不够规范,随意更改规则条款的情况时有发生,损害消费者权益;网络互助平台能获取会员姓名、身份证号、家庭情况、联系电话等个人隐私信息,存在信息安全风险。

李秋建议,尽快出台有关法律制度和行业规范,对网络互助给予适度宽松的政策导向,从保护创新、防范风险角度给予关注和指导。

在个人信息保护方面,制定详细合理的申请受助人隐私保护条款,合理区分信息的“内

与‘外’,将详细个人信息纳入内部信息框架,仅由个人及平台有限管理人员查看;非敏感信息纳入外部信息框架,供平台互助会员查看。

此外,李秋还建议从严规范网络互助平台宣传,将网络互助与保险有效切割,引导消费者正确认识平台性质;指导网络互助平台做好互助计划加入条件的准确、完整告知,改进提示与说明方式,明确可能存在的风险;通过委托第三方公司调查、信息公示、用户和媒体监督等,有效监督平台日常运营。

远程医疗助力全民健康

“共建共享、全民健康”是建设健康中国的战略主题。通过数字技术进行改革创新,不仅能推动医疗健康产业模式重构,促进医疗资源的高效利用,同时也将惠及全国百姓,让偏远乡村地区居民也能享受到同等质量的医疗服务,真正实现“全民健康”。

全国人大代表、河北省唐山市人民医院院长张静为今年两会带来了“发挥远程医疗云平作用,让优质医疗资源覆盖乡镇卫生院”的建议。

张静介绍说,我国乡镇卫生院为农村人口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服务总量大、半径大,但医疗服务能力却有限。目前全国有乡镇卫生院3.6万余所,存在着基层卫生人力资源总量严

重不足的问题。

“以远程医疗为抓手,依托大数据发展,激发信息化高效便捷、资源共享、机制优化的新动能,推进省市县乡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全覆盖,让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基层,是解决我国医疗资源结构不合理、分布不均的途径之一。”张静说。

张静建议,在现有基础上开展市县级远程医疗中心和基层医疗机构远程会诊室等建设,进一步推动远程医疗服务网络全面向基层医疗机构延伸,推动资源共享。同时,探索建立一整套远程医疗服务政策体系,探索市场化的服务模式 and 运营机制。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儿童医院院长周崇臣也认为,规范“互联网+医疗服务”,发展远程医疗服务体系,一方面能让乡镇居民通过互联网享受到高水平的医疗服务,另一方面也能提升基层医生医疗水平,从而助力乡村振兴。

周崇臣介绍说,河南省儿童医院通过建设“四级远程医疗服务系统”,让更多城乡居民真正实现“家门口看病,疑难重症不发愁”。

“通过‘远程医疗会诊’,让基层患儿能在家门口就享受到北京儿童医院专家的诊疗服务,让更多河南患儿实现大病不出省,为河南乡村振兴做好医疗保障。”周崇臣说。

李大进委员:

加强数据产权立法

□ 本报记者 赵晨熙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加快数字化发展,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建设数字中国。

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市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主任李大进认为,数据产权规则的明晰既是数字经济发展过程的核心问题——数据流通和数据保护问题的基础,又是解决二者平衡关系的重要切入点,加强数据产权立法工作意义重大。今年,李大进带来了关于加强数据产权立法的提案。

李大进认为,数据流通的本质是数据权利的行使和在不同主体间权利的转移。数据产权规则的缺失导致数据交易的合法性存在模糊性,不利于保障数据交易的安全。数据产权规则的不清晰还容易在互联网平台经济中产生垄断现象,导致资本无序扩张。

在李大进看来,当前我国数据产权在数据保护制度中的主要问题是数据保护的权利对象有待明确。

李大进说,数据保护的核心在于权利和义务责任的明确。目前,民法典、网络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虽然对个人信息等数据的保护进行了规定,一定程度上明确了个人主体的权益内容和数据来源的合法基础等,但是对于个人信息以及非个人信息的数据权利的保护内容、范围、责任等仍然存在诸多需要明确的问题。

在数据产权制度难以一蹴而就的现状下,李大进建议在立法中进一步明确数据财产权益及数据的利用规则,在个人信息保护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立法中,推进个人信息等数据的财产权益及利用规则等制度的导入和明晰。

杨剑宇代表建议

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 本报记者 侯建斌

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3月5日在北京举行首场“部长通道”,财政部部长刘昆表示,各级财政将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刘昆表示,今年,中央财政专门设立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规模达到1561亿元,比去年原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增加了100亿元。

乡村振兴,已在路上。

今年,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移动总经理杨剑宇向大会提交了《关于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助力乡村全面振兴的建议》。

“乡村振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杨剑宇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只有紧紧抓住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带来的重大历史机遇,全面加强数字乡村建设,才能进一步解放和发展乡村数字生产力,建立层级更高、结构更优、可持续性更强的乡村现代化经济体系。

数字乡村是乡村振兴突破口

当前,我国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三农”工作的重心也将逐步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

杨剑宇说:“数字乡村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突破口。”

2019年印发的《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详细部署了加快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农村数字经济,强化农业农村科技创新供给资本无序扩张。

霍学喜委员呼吁打通“田间地头直达餐桌”堵点

解决农产品销售难数字农业势在必行

□ 本报记者 张维

“数字农业在解决农产品销售难等问题方面成效显著,但数字农业改造及发展面临瓶颈。建议政府启动懂电商会农业的新农人培养计划,打通‘田间地头直达餐桌’的关键堵点,重视区域公共品牌和数字农业示范基地建设。”全国政协委员、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西部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霍学喜近日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

“十三五”以来,全国农村网络零售额由2014年的1800亿元增长到2020年的1.79万亿元。特别是在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和决战脱贫攻坚的双重背景下,电商网络直播以“线上引流+实体消费”的新模式蓬勃发展,用户规模达3.88亿,网络直播成为农产品销售重要渠道,带动了农民收入增长,手机成为新“农具”,直播成为新“农活”。

霍学喜认为,数字农业的确是解决农户“销售难”问题的有效途径。发展数字农业的实质是构建数字技术支撑的农业经营体系,

给等十项重点任务。文件指出,到本世纪中叶,要全面建成数字乡村,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全面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今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提出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杨剑宇指出,近年来,我国加快补齐农村地区网络信息基础设施短板,创新推出适应“三农”特点的信息应用服务,信息技术与农业农村的融合不断加强,数字乡村治理体系持续完善,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全面加快,为乡村振兴实现良好开局提供有力支撑。

农村网络基础设施存在短板

“不过,数字乡村建设在加快推进的同时,仍然存在一些困难,比如农村网络基础设施不足。”杨剑宇说。

近年来,农村网络基础设施整体上实现了历史性提升,对推动农村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发挥了巨大作用,但总体上还存在规划建设不够,网络质量不高、日常管护不力等问题,特别是5G、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不能很好满足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需要。

另外,农业数字化运营管理不够。杨剑宇指出,数字化生产意识未普遍建立,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在种植业、养殖业、农业装备等方面的应用不广,与生产管理、加工流通、市场销售、安全追溯等过程的融合不深,农产品电商销售体系不健全,线上缺乏品牌效应,线下物流配送不便利。

促进数字技术与农业生产环节融合,实现产前、产中、产后环节短链化和农业产业治理结构扁平化。“短链化提高了交易效益,扁平化减少了管理层级,降低了治理成本。”

数字农业也具有改造传统农业的优势。一是电商平台提供生产与消费智能匹配方案,推动农户直接对接消费者,解决市场分割与信息不对称等难题;二是及时将需求变化传递到生产端,推动发展订单农业,减少生产盲目性;三是推动农业标准化生产、智能化管理,在降低农业成本、提升品质和产量、稳定供求关系方面具有优势。

不过,在霍学喜看来,目前我国数字农业发展存在瓶颈:通过互联网上行的农产品规模偏小,以低效的线下批发、零售渠道为主。其中原因主要在于农业主体以小农户为主,产业化程度低,价值链短,附加值低,农产品标准化程度低,缺乏自主销售能力;新农商人才匮乏,甚至在优势特色产区也缺少“产地直发”式人才;农业专用物流体系滞后,田间地头和关键节点的冷库仓储、冷链物流不足,而且西部地区物流成本更高。

陈良代表:

推动农村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

两会声音

□ 本报记者 侯建斌

“继续推动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在农村耕地实行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的基础上,按照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引导农民以多种方式流转承包土地经营权,以及通过土地经营权入股、托管等方式,发展多种形

式的适度规模经营。”今年全国人大会议期间,全国人大代表、内蒙古兴安盟国有林场和森林公园管理局副局长陈良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规范并促进农村经营土地流转,依法有序推进“三权分置”制度落实。

陈良介绍说,近年来,通过明晰集体土地产权归属,落实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实现了集体产权主体更

明确更清晰。不过,在农村,依然存在土地经营较分散,投入和产出不平衡问题。

陈良建议,以市场为主导,在乡镇政府监督指导、公证部门参与等措施下,进一步规范明晰耕地流转程序和价格,有力推进农耕地由分散农户经营,逐步向集中连片集约化规模化经营转变。此外,进一步规范村级土地托管制度,保证离开土地转行群体的合法利益。



职业痛点

□ 本报记者 蒲晓磊

两会话“十四五”

□ 本报记者 蒲晓磊

刘庆峰代表提出 用人工智能技术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

两会话“十四五”

□ 本报记者 蒲晓磊

近年来,我国人口老龄化呈现加速态势。民政部在2020年10月召开的一次发布会上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60岁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3亿,迈入中度老龄化。

全国人大代表、科大讯飞董事长刘庆峰注意到,当前,我国养老服务保障不断健全,社会福利体系日益完善,但在移动智能化时代如何强化对老年人群体的关爱方面仍存在不足,例如,部分老年人因为出门不会线上打车、逛超市不会线上支付、去医院不会线上挂号,而被挡在移动互联网之外。

今年提请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完善传统服务保障措施,为老年人等群体提供更周全更贴心的服务。推进智能化服务要适应老年人需求,并做到不让智能工具给老年人日常生活造成障碍。

两会融

两会关键词

书释古词·两高报告
| 两会关键“词” | ⑤

3月8日下午,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分别在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作工作报告。本期的两会关键“词”,法报君带您共同细品两高“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使命与担当。



编辑: 蔡岩红
见习编辑: 刘欣
校对: 李晚华
美编: 李晚华
邮箱: ingh@66@163.com